

# 防汛沙包 領用方式及聯絡電話

## 一、領用方式：

1. 請先電話通知
2. 需自備載運工具
3. 逕至本所(康定路151號)南側倉庫(入口於戶政事務所旁)填寫沙包領用單(如附件)
4. 使用後請電話連絡並自行送回本所回收，避免造成汙染或阻塞排水系統

## 二、領用需備證明文件：

1. 透天住戶：請準備身分證明證件。
2. 公寓大樓：管委會代表人之身分證明證件。

## 三、聯絡電話：

1. 洽詢電話：07-8150252 或 07-8215176#308
2. 應變中心開設期間：07-8215176 或 07-8215170

## 〈前鎮區公所〉防汛沙包領用單 (附表 1)

領用日期	年		月		日
領用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透天住戶(獨戶)上限每戶 10 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寓大廈上限 30 包(以管理委員會代表一次請領上限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區集合住宅上限 30 包(以管理委員會代表一次請領上限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(由區公所核定之數量)				
領用數量(包)					
領用代表人	姓名				
	管理委員會名稱 (無者免填)				
聯絡電話					
地址					
使用後處理方式	自行交回發放單位				
<b>注意事項：</b> 1. 領有營利事業登記證之公司行號、公營事業單位、非營利性質之法人團體及已裝設水閘門之住戶不再核發沙包。 2. 避免下水道因丟棄之沙包堵塞排水系統或亂置造成市容不佳情形。 3. 避免沙包損壞，請民眾務必儘量以不透光帆布覆蓋。 4. 沙包如有損壞不堪使用，亦請繳回（區公所聯絡電話：07-8150252 或 07-8215176#308）。					

## <前鎮區公所>防災沙包領用宣導單張

您好，

- 一、因應< 颱風、 豪雨災害>發放防災沙包作業，請配合填寫**防災沙包領用單**。
- 二、請您自行送回原發放單位回收。
- 三、提醒您，若亂丟沙包造成環境污染，將依廢棄物清理法規定處**新臺幣 1,200 元至 6,000 元罰鍰**！

**送還沙包前，請電洽<前鎮區公所>，  
電話：07-8152505 或 07-8215176#308 吳技佐**